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现场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 9:15—15:00。

2、召开方式：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一楼）。

4、召集人：董事会，本次股东会由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

5、主持人：佟庆远先生。

6、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9 月 4 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682,224,853

股。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0 人，代表股份 238,535,49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964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232,335,6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055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3 人，代表股份 6,199,8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08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5 人，代表股份 6,402,49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02,5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7%。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3 人，代表股份 6,199,8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088%。

3、公司董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32,866,240	97.6233%	5,638,258	2.3637%	31,000	0.0130%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33,235	11.4523%	5,638,258	88.0635%	31,000	0.4842%	0	0.0000%	
2.00	关于与	总表决	50,057,	89.826	5,638,2	10.117	31,000	0.0556	182,80	不适用	通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情况	069	6%	58	8%		%	9,171		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33,235	11.4523%	5,638,258	88.0635%	31,000	0.4842%	0	0.0000%	
3.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32,863,713	97.6222%	5,638,258	2.3637%	33,527	0.0141%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30,708	11.4129%	5,638,258	88.0635%	33,527	0.5237%	0	0.0000%	

注：议案 2.00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中建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所持 182,809,171 股已回避表决。表中议案 2.00 的同意、反对、弃权比例，均以剔除关联股东回避股份后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55,726,327 股）为分母计算。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收到了佟庆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情请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本次股东会后，佟庆远先生的辞职报告生效，佟庆远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佟庆远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期间，凭借对行业的深刻理解，引领公司在复杂的市场环境中稳健前行。公司董事会对佟庆远先生在担任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王哲晓先生成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杜栋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上述董事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会由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指派律师吕万成、李彦玢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以及会

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附：杜栋先生简历

杜栋，男，中共党员，1986 年出生，硕士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大学工程管理专业。历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履约管理部高级经理，中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6 年 8 月 24 日起，任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杜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内容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